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投资品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等）。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行使该

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且对拟投资产品均严格执行风险评估流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能更好地实现公司自有资金的保值及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自有资金的保值及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9日